



抽查检查工作，督导本单位“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检查工作，确保抽查计划按时、高质量完成。

二、为进一步规范全市市场监管领域涉企行政检查行为，减轻企业负担，请各部门结合工作实际，确需开展单一部门抽查任务前，按规定程序制定内部抽查计划，填写《额尔古纳市 2025 年度市场监管领域“双随机、一公开”内部计划备案表》（附件 2），提交市场监管局备案并由司法局完成审批后实施开展。跨部门抽查方面，年度计划印发后确需新增抽查任务的，相关部门要根据法律法规规章制修订情况，对照《额尔古纳市市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随机抽查事项清单》以及本部门工作实际，在征求其他参与部门意见后新增抽查计划，明确抽查市场主体、抽查事项的范围、数量和时限安排并填写《额尔古纳市 2025 年度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意见表》（附件 3），报至市场监督管理局信用监督管理股备案，由我局将抽查计划提交司法局审核并及时向社会公示后实施开展。

三、要提升联合抽查任务比重，缩减内部抽查任务数量，联合抽查任务比例务必达到 80% 以上，实现“进一次门，查多项事”。抽查事项清单内的检查事项要做到全覆盖，采用“双随机、一公开”方式进行检查事项占比要达到 100%，实现应管尽管、履职到位，单次任务检查事项必须达两项（含两项）以上。

四、各部门要按照 DB15/T2463-2021《市场监管领域“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检查工作规范》，依托协同监管平台开展部门联合抽查检查工作，按照“谁检查、谁录入、谁公开”的原则，在完成检查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将检查结果录入

协同监管平台，确保录入及时、完整、无超期，并在市政府门户网站同步公示。

五、实施信用分级分类监管，各成员单位要根据风险等级、行业类别建立市场主体子库，并依据分级结果实施差异化监管，对不同风险等级的企业设置不同抽查检查比率和频次，推动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中常态化运用。

六、跨部门抽查任务的牵头单位负责将任务录入协同监管平台年度抽查工作计划库中的“联合抽查”模块，部门内部抽查任务由制定部门录入协同监管平台年度抽查工作计划库中的“部门内抽查”模块。跨部门牵头单位要针对发起任务制定联合检查文件，并将文件印发给参与部门。

- 附件：1. 额尔古纳市 2025 年度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
2. 额尔古纳市 2025 年度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内部抽查计划备案表
3. 额尔古纳市 2025 年度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意见表

额尔古纳市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联席会议领导小组办公室  
(额尔古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代章)

2025年4月10日

附件1

## 额尔古纳市市场监管领域2025年度部门联合 “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

序号	联合抽查任务名称	检查对象	发起部门	参与部门	检查方式	实施层级	抽查比例或数量	起止时间	联合抽查事项		检查重点	备注
									发起部门抽查事项	参与部门抽查事项		
1	宾馆、旅店取得许可证情况及治安安全情况检查	各类宾馆、旅店	公安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实地核查、书面检查、网络监测	旗市区	12家	2025年1月至12月	1、是否取得许可证；2、是否严格落实“四实”实名登记制度和未成年人入住“五必须”制度；3、旅馆建立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和落实安全防范措施情况。	登记事项公示信息检查	宾馆、旅店取得许可证情况及实名登记情况	

序号	联合抽查任务名称	检查对象	发起部门	参与部门	检查方式	实施层级	抽查比例或数量	起止时间	联合抽查事项		检查重点	备注
									发起部门抽查事项	参与部门抽查事项		
2	公章刻制从业单位检查	各类公章刻制从业单位	公安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实地核查、书面检查、网络监测	旗市区	1家	2025年1月至12月	1、是否取得许可证；2、是否有合法经营场所；3、是否有保障公章刻制合法经营的人员、设备；	登记事项检查；公示信息检查	公章刻制从业单位取得许可证情况	
3	农药监督检查	农药生产者、经营者	农牧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实地核查、抽样检测	旗市区	1家	2025年3月至12月	农药监督检查	登记事项检查；公示信息检查	农药生产条件、台账记录、产品追溯体系、产品标签、登记事项、产品质量等	
4	车用油品质量监督检查	车用油品生产、销售、运输、储存企业	商务部门	市场监管、应急管理、生态环境、交通运输、气象部门	实地核查、监督检查	旗市区	生产领域全覆盖，流通领域抽查5%	2025年2月至12月	车用油品质量监督检查：对生产、销售、运输、存储车用油品的企业进行监督检查	车用油品质量监督检查：对生产、销售、运输、存储车用油品的企业进行监督检查	产品质量、环保指标。	

序号	联合抽查任务名称	检查对象	发起部门	参与部门	检查方式	实施层级	抽查比例或数量	起止时间	联合抽查事项		检查重点	备注
									发起部门抽查事项	参与部门抽查事项		
5	影剧院、录像厅（室）、游艺厅（室）、歌舞娱乐场所（KTV、舞厅等）、音乐厅经营卫生情况抽查	影剧院、录像厅（室）、游艺厅（室）、歌舞娱乐场所（KTV、舞厅等）、音乐厅	文化和旅游、卫生健康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实地核查、书面检查、网络检测	旗市区	不少于5%	2025年3月至12月	影剧院、录像厅（室）、游艺厅（室）、歌舞娱乐场所（KTV、舞厅等）、音乐厅取得、公示相关许可证及其他情况的检查	登记事项检查；公示信息检查	取得、公示相关许可证情况；“黄赌毒”问题、非法接纳未成年人等。	
6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情况抽查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	文化和旅游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实地核查、书面检查、网络检测	旗市区	不少于10%	2025年3月至12月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取得、公示相关许可证及其他情况的检查	登记事项检查；公示信息检查	“黄赌毒”问题、非法接纳未成年人等。	

序号	联合抽查任务名称	检查对象	发起部门	参与部门	检查方式	实施层级	抽查比例或数量	起止时间	联合抽查事项		检查重点	备注
									发起部门抽查事项	参与部门抽查事项		
7	旅行社及其分支机构监管检查	旅行社及其分支机构	文化和旅游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实地核查、书面检查、网络检测	旗市区	不少于10%	2025年3月至12月	旅行社及其分支机构取得许可证、备案证明情况的检查；旅行社、旅行社分社经营情况的检查；旅行社服务网点是否从事招徕、咨询以外的经营活动的检查	登记事项检查；公示信息检查	是否取得经营许可证，是否持有备案证明；不合理低价游、“黑旅游”、未签署合同、使用黑车黑导等问题；旅行社服务网点是否从事招徕、咨询以外的经营行为等。	

序号	联合抽查任务名称	检查对象	发起部门	参与部门	检查方式	实施层级	抽查比例或数量	起止时间	联合抽查事项		检查重点	备注
									发起部门抽查事项	参与部门抽查事项		
8	重点节假日消防安全检查（包括元旦、春节、元宵节、五一、两会、中秋、国庆）	人员密集场所（两会涉会场所）	消防救援机构	文旅、商务部门等	实地核查	旗市区	每类节日、重要时间节点至少集中开展1次，每次抽查1家单位	2025年1月至12月期间	单位消防安全主体责任落实情况	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相关规定对各自系统内单位开展消防安全隐患排查	调阅有关资料，向员工了解情况；听取单位消防安全管理情况介绍，了解消防安全责任人或管理人履职情况；组织消防安全知识考试或提问，抽查员工消防知识和技能掌握情况；实地查看单位现场，测试消防设施、器材；模拟火情，实地查看单位按照预案开展消防演练情况	

序号	联合抽查任务名称	检查对象	发起部门	参与部门	检查方式	实施层级	抽查比例或数量	起止时间	联合抽查事项		检查重点	备注
									发起部门抽查事项	参与部门抽查事项		
9	重点行业消防安全综合治理	各部门行业系统内单位	消防救援机构	各行业部门	实地核查	旗市区	每部门每月抽查1户	2025年1月至12月				
10	“多报合一”年度报告公示信息检查	各类企业	市场监管部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税务等部门	实地核查、书面检查	旗市区	存续企业0.5%	2025年7月至12月	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	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	涉及“多报合一”的企业。	

序号	联合抽查任务名称	检查对象	发起部门	参与部门	检查方式	实施层级	抽查比例或数量	起止时间	联合抽查事项		检查重点	备注
									发起部门抽查事项	参与部门抽查事项		
11	养老机构安全检查	依法办理登记,取得《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营业执照》的养老机构	民政部门	市场监管、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	书面检查、网络监测、实地核查	旗市区	旗市区100%	2025年3月至12月	养老机构运营资质规范、运营管理	养老机构建筑消防设计审查和验收情况的检查、履行消防安全职责情况、消防安全检查、食品安全检查、食品经营许可证情况的检查、原料控制(含食品添加剂)情况的检查、加工制作过程的检查、供餐、用餐与配送情况的检查。	消防安全、食品安全、设备安全。	已经备案的养老机构,由办的民政部门实施行政检查。未备案的养老机构,由服务场所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实施行政检查。

序号	联合抽查任务名称	检查对象	发起部门	参与部门	检查方式	实施层级	抽查比例或数量	起止时间	联合抽查事项		检查重点	备注
									发起部门抽查事项	参与部门抽查事项		
12	建筑领域检查	从事建筑业市场主体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实地检查	旗市区	根据实际需要确定抽查比例	2025年1月至12月	未取得施工许可证或者为规避办理施工许可证将工程项目分解后擅自施工	登记事项检查；公示信息检查		
13	律师事务所监督检查	律师事务所	司法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实地检查	旗市区	根据实际需要确定抽查比例	2025年3月至11月	对律师事务所的监督检查；律师事务所卷宗及归档情况	登记事项检查		
14	印刷经营单位许可情况检查	印刷经营单位	新闻出版广电局	市场监管部门	实地检查	旗市区	1家	2025年3月至11月	印刷经营单位许可情况检查	登记事项检查，公示信息检查。		
15	烟草零售市场秩序检查	烟草零售户	烟草专卖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实地检查	旗市区	根据实际需要确定抽查比例	2025年3月至11月	零售市场秩序日常检查	登记事项检查，公示信息检查		
16	校园及周边食品安全检查	学校食堂	市场监管部门	教育部门	实地核查	旗市区	根据实际需要确定抽查比例	2025年3月至11月	校园食品安全检查。	校园食品安全检查。	学校食堂。	

序号	联合抽查任务名称	检查对象	发起部门	参与部门	检查方式	实施层级	抽查比例或数量	起止时间	联合抽查事项		检查重点	备注
									发起部门抽查事项	参与部门抽查事项		
17	调查对象依法设置原始记录、统计台账情况检查	全市有资质的建筑业、有开发经营活动的房地产法人单位	统计部门	住建部门	实地检查	旗市区	1户	2025年4月至11月	调查对象依法设置原始记录、统计台账情况。	建筑市场监督管理检查	调查对象电子台账建立及记录情况	
18	秋粮收购检查	粮食经营企业	发展改革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实地核查	旗市区	100%	2025年9月至11月	粮食收购。	登记事项检查；公示信息检查。	粮食质量、粮食数量	
19	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随机抽查	林草种子生产经营单位	林业和草原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实地检查	旗市区	核发许可单位的5%	2025年5月至10月	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档案、自检等制度执行情况	登记事项公示信息检查。	现有资质、条件是否符合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有关规定；是否按照行政许可登记事项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种子标签、生产档案执行情况。	

序号	联合抽查任务名称	检查对象	发起部门	参与部门	检查方式	实施层级	抽查比例或数量	起止时间	联合抽查事项		检查重点	备注
									发起部门抽查事项	参与部门抽查事项		
20	工业安全生产检查	规上工业企业	工业和信息化部门	应急管理、消防救援机构部门	实地核查	旗市区	2家	2025年5月至10月	规上工业企业落实法律法规，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情况，安全培训情况，安全投入等	全方位对安全生产进行专业检查	安全生产隐患	
21	档案安全管理抽查	档案管理企业	档案管理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实地核查	旗市区	1家	2025年5月至10月	档案整理工作开展情况；档案库房安全管理情况	住所（经营场所）或驻在所的营业证照（登记证）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	档案库房安全管理	
22	超出规划范围内建筑领域抽查	建筑领域企业	自然资源管理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实地核查	旗市区	1家	2025年5月至8月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临时用地审批	住所（经营场所）或驻在所的营业证照（登记证）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		

序号	联合抽查任务名称	检查对象	发起部门	参与部门	检查方式	实施层级	抽查比例或数量	起止时间	联合抽查事项		检查重点	备注
									发起部门抽查事项	参与部门抽查事项		
23	医保领域欺诈骗保行为抽查检查	定点医保企业	医疗保障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实地核查	旗市区	5家	2025年5月至8月	对医疗机构使用不具备相应资质的人员从事放射诊疗工作的检查；对欺诈骗取医疗保障基金行为的检查；对纳入基本医疗保险支付范围的医疗服务行为和费用的检查	住所（经营场所）或驻在所的执法检查（登记证）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	欺诈骗取医疗保障基金行为	

序号	联合抽查任务名称	检查对象	发起部门	参与部门	检查方式	实施层级	抽查比例或数量	起止时间	联合抽查事项		检查重点	备注
									发起部门抽查事项	参与部门抽查事项		
24	代理记账专项整治	代理记账公司	财政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实地核查	旗市区	2家	2025年6月至10月	代理记账机构从业人员在办理业务中违反会计法律、法规和国家的会计制度的规定，造成委托人会计核算混乱、损害国家和委托人的行为	住所（经营场所）或驻在所的营业执（登记证）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		

附件2

## 额尔古纳市2025年度市场监管领域“双随机、一公开”内部抽查计划备案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时间：

序号	抽查部门	抽查项目		检查对象及比例	检查方式	起止时间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1						
2						

填表人：

联系电话：

## 额尔古纳市2025年度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意见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时间：

序号	联合抽查任务名称	检查对象	发起部门	参与部门	检查方式	实施层级	抽查比例或数量	起止时间	联合抽查事项		检查重点	备注
									发起部门抽查事项	参与部门抽查事项		
1												
2												

分管领导	职务	联系电话

具体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具体工作人员	职务	联系电话

填表人：

联系电话：